受理机关发文字号

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件回执

（申请人姓名或者单位名称）：

本机关于 年 月 日收到你（单位）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

特此告知。

 （机关印章或者政府信息公开专用章）

年 月 日

受理机关发文字号

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补正告知书

（申请人姓名或者单位名称）：

本机关于 年 月 日收到你（单位）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三十条规定，现告知如下：

 你申请公开的 （需要补正的内容） 信息，由于内容描述不够具体明确，本行政机关无法查找提供，请在10个工作日内补正相关内容，逾期不提交补正材料被视为撤回信息公开申请。

特此告知。

 （机关印章或者政府信息公开专用章）

 年 月 日

受理机关发文字号

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答复书

（申请人姓名或者单位名称）：

本机关于 年 月 日收到你（单位）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三十六条第一款规定，现答复如下：

你申请公开的 （申请人申请公开的内容） 信息，已经在 （主动公开场所） 主动公开，你径可 （方式途径） 获取。

 如不服本答复，可以自收到本答复之日起60日内向 （有管辖权的行政机关） 申请行政复议，或者自收到本答复之日起6个月内依法向 （有管辖权） 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

特此函告。

 （机关印章或者政府信息公开专用章）

 年 月 日